

湖南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 工作简报

2025 年第 18 期（总第 64 期）

湖南省第四次全国文物
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编

2025 年 9 月 9 日

严把数据质量关 创新机制提质效 郴州市全力推进普查数据审核工作

在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数据审核工作中，郴州市紧紧围绕“质量优先、效率并重”原则，通过科学目标管理、创新督导机制、优化审核流程等举措，力求高标准完成审核任务。

一、科学目标引领，压实责任链条

一是锚定双优目标。郴州市明确“提前 5 天完成省定任务、数据优良率 80%以上”总目标，将嘉禾县作为示范县重点突破，于 7 月 25 日率先完成全省首个县级数据全量上传。同时，实施“倒排工期+挂图作战”，将全市任务分解至周、细化到县，建立“时间—质量”双控指标体系。二是强化责任传导。推行

“周统计通报+滞后约谈”制度，每周五开展进度盘点，对连续2周末达标的县市区下发工作专报，由分管领导现场督办整改。

二、创新督导机制，凝聚攻坚合力

一是集中办公提效能。一方面分两批次组织市县骨干46人次开展集中攻坚：7月21-25日抽调嘉禾县技术骨干2人、市级审核员10人（文物科室7人+文保中心3人）完成示范县数据；7月28日-8月1日针对4个数据质量薄弱县开展专项提升。另一方面实行“2小时岗前培训+全脱产审核”模式，审核效率提升40%，问题数据一次性通过率提高35%。**二是分层分类推进。**对未抽调县区实行“任务清单+进度晾晒”管理，每日汇总数据上传情况，确保全市“一盘棋”推进。

三、优化审核流程，实现质效双升

一是分组包干专业化。设立3个审核小组，按成员专业特长分配对应类型数据（如古建筑、近现代文物等），实现“专业人审专业数据”。**二是会商机制常态化。**建立“即时讨论+每日小结”制度，针对争议数据组织集体研判，累计解决共性疑难问题27类，形成标准答案库共享全市。**三是氛围营造促干劲。**通过集中办公、分组竞赛等方式营造比学赶超氛围，审核期间平均每日工作时长超10小时，数据优良率达82.3%，超额完成目标。

报送：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，
国家文物局办公室，
国家文物局文物古迹司。
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组长、副组长。

印送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、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
省委宣传部部务会成员、各相关处室，
省文物局负责同志、各处、省直文博单位。
各市州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市委宣传部，
各市州文化旅游广电（体育）局（文物局）。

湖南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9 日印发
